

证券代码：838478

证券简称：东仁新材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8:30 时。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478	东仁新材	2024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上海启赋律师事务所钟黎峰、李栋楠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二）审议《关于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的财务决算符合公平、公正、公开

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财务预算行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制订《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具体情况，拟对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

（六）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勤勉尽责，信誉良好，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提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并结合公司 2023 年业务发展情况及治理机制运行情况，公司制定完成了《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八）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九）审议《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确保公司经营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

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委托理财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及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股东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8:00—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何文东 18655909965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 《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黄山东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